

103 學年度國立臺北大學電機資訊學院資訊工程學系行動裝置軟體學程課程規劃表

領域或學群別	必修或選修	科目名稱	學分合計	課程類別 (全年或半年)	建議修習年級	開課系所	先修科目	開課屬性	備註 (科目修訂原因 本欄請填註)
	必	計算機程式設計 Computer Programming	3	半	1	資工系 通訊系 電機系		A	
	必	計算機程式設計實習 Computer Programming Lab.	1	半	1	資工系		B	時數 2 小時
	必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Object-oriented Programming	3	半	1	資工系		A	
	必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實習 Object-oriented Programming Lab.	1	半	1	資工系		B	時數 2 小時
	必	資料結構 Data Structures	3	半	2	資工系		A	
	必	行動裝置應用程式開發 Development of Application Program for Mobile Device	3	半	3, 4	資工系		A	
	選	資料庫系統 Database Systems	3	半	3	資工系		A	
	選	編譯器 Compiler	3	半	4	資工系		A	
	選	智慧型手機之計算機圖學導論 Introduction to Computer Graphics on Smartphone	3	半	3	資工系		A	
	選	多媒體技術與應用 Multimedia Techniques & Applications	3	半	2	資工系		A	
	選	影像處理導論 Introduction to Image Processing	3	半	3	資工系		A	
	選	網路程式設計 Network Programming	3	半	3	資工系		A	
	選	個人通訊系統導論 Introduction to Personal Communication Systems	3	半	4	資工系 通訊系		A	
	選	嵌入式作業系統 Embedded Operation	3	半	4	電機系		A	

		Sysadms							
--	--	---------	--	--	--	--	--	--	--

※本學程必修14學分、選修24選9學分，共23學分。

※開課屬性：請以A、B、C附註。(A：正課 B：實習 C：台下指導之科目如學生講述或邀請演講之專題討論、專題研究....等)。

※本系業經本系（所）103年04月30日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在案。

承辦人簽章： 年 月 日

系所主任簽章： 年 月 日